合同

编号: 11N56437055X2024118801

采购单位(甲方): 克拉玛依市南湖中学

服务单位(乙方): 新疆海纳消防设施检测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 新市区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 "检测服务"项目-新疆海纳消防设施检测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 "检测服务"项目-新疆海纳消防设施检测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 "检测服务"项目-新疆海纳消防设施检测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 量	计数单 位	成交单 价	小计
1	消防设施维护保养	-	-	品牌:	1	年	11000.0 0	11000.0
合同总价 (元)		11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 (大写)		壹万壹仟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- 1、消防工程维护服务的期限为 1 年, 自 2024年 06月 01 日起到 2025年 05 月 31 日止。
- 2、消防工程维护服务费用为每年 11000 元整, 合计11000元整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维护保养消防工程时间周期

每月按《维护方案》对消防系统各设备至少进行一次检测维护,每季度按《维护方案》中季检要求对消防系统进行全面检测维护。每年度按《维护方案》中年检要求对系统进行全面的年度检测维护。注:

- 1、月、季、年检要求详见维护方案。
- 2、季、年检的检测时间甲、乙双方具体商定。
- 3、在进行季、年检的当月不再进行月检。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	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地址:	地址:克拉玛依市阳光购物广场D楼301室
电话:	电话: 18009908217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三八支行
账号:	账号: 3003020809200104638
签订日期:	签订日期: